

魂 断 英 伦

(英)辛西娅·弗里曼 著

李碧成

梁根顺 合译

方华文

中国妇女出版社

魂 断 英 伦

(英) 辛西娅·弗里曼 著

李绪成 梁根顺 方华文 译

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

陕西省户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5.25印张 327千字

1988年11月第一版 1988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00册

SBN7-80016-091-2/I·30 定价：4.50元

编者的话

这是一个饱浸血泪的爱情故事，它反映了两次大战期间欧洲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

沦落巴黎底层的歌女玛格达和伦敦贵族子弟鲁宾一见钟情，男欢女爱。鲁宾与玛格达的结合，引起了英国贵族阶层的不满与迫害。两人奋起抗争，却终不为上流社会所容。一次大战爆发，鲁宾愤然入伍，玛格达在孤独而又凄惨的境遇中忍辱负重，不得不以自己的美貌向上流社会复仇。后面目全非的鲁宾回来了，但玛格达却抛弃了他及爱女妮特，逍遥于巴黎，跻身于法国上流社会。鲁宾含辛茹苦养大女儿后，自缢身亡。遭父命妮特来到巴黎，与苦难的命运搏斗，历尽人间悲苦。二次大战由玛格达母女为反抗纳粹犹太人的逼迫找到了共同的精神依托。母亲在从纳粹手中救出女儿后自杀，为此负疚终身的精神沉疴终于得以解脱。女儿九死一生，终于逃出魔掌……

本书背景宏大，情节曲折，人物描写细腻动人，充分揭露了社会各阶层人物复杂而又矛盾的心理感情。故事发人深思，耐人寻味，颇有教育意义。

第一章

那是公元一千九百一十四年……初春时节……在纸醉金迷的巴黎……所有献给那位尊贵的春之女神的诗卷一幅一幅展开了。栗树花开了……过往的行人又给沉寂了一个冬天的林荫大道带来了生气。人们坐在路边的咖啡馆里逍遥自在，活象莫内笔下的一幅油画。塞纳河上漂荡着叶叶懒洋洋的小舟，蒙特玛赫地用一种诱发人们梦乡的声音歌唱着，艺术家在树下支起画架，用自己的心灵将那瑰丽的梦神奇地擦上画布，渴望着巫术的惠顾。

鲁宾看着眼前的一切，若有所思……如果生活赋予一个人选择某种秘密欲望的自由，他将失去其他而把自己的爱投注在绘画的艺术上。然而，他对自己这一晃即逝的想法并不伤感。人们毕竟不能脱离现实而想入非非……用不着自寻烦恼，因为他的生活早在襁褓中时就已由他人做出了选择，
“家中四个儿子全是如此……”

哈克家族从事高级律师业务已有200年了，始于鲁宾的父亲伊沙克，一直持续到鲁宾的父亲纳森这一代。纳森

院的议员，哈克家族的律师业务享有极大的声誉；他们的门楣上嵌着父子五个人的名字。鲁宾知道他的父亲纳森·哈克，他常常想尽各种理由来抒发自己的由衷感激之情，特别是在回首往事，想到上帝给予他的种种恩赐时。每过二年，就有一个儿子躺在他的怀中。每当他尊敬的妻子莎拉临产后，他总要俯视着新生儿，心里总会乐滋滋地感到特别欣慰：哈克家族后继有人。在迪斯雷利时代，哈克家就出过一位下院议员。的确，纳森感到自豪和幸福，命运之神对他是慷慨的。

纳森有三个儿子已经与名门望族联姻。大儿子莫里斯娶了西尔维亚·罗丝卡尔德；菲利普选中了玛蒂尔达·利琳塞尔为新娘；利昂将自己伟大的爱给了美丽端庄的德博拉·梅耶，而眼下，做父亲的又多了几分得意：小儿子鲁宾·乔斯琳·沙逊定了婚，这是一个显赫的名字，连纳森听到也会毕恭毕敬。

话说回来，在春天的那个日子里，鲁宾并没有惦念着幸福的父亲纳森，而是沉浸在蒙特玛赫铺满卵石的大街小巷漫步的欢乐之中。来巴黎之前，他过着一种充满着庄严的传统与文化的生活。有时，这种生活使人望而生畏，令人窒息。

鲁宾离开伦敦来逛巴黎时，他瞒着家里人在左岸区找下了一间房子栖身。按商定他是应该住在挚友伊梅里·琼内特家；但这样一个地方并不能给他提供自己的追求，满足他的渴望，不过，他在巴黎逗留期间是在这个朋友家里收取书信的。他需求的巴黎是一个令人陶醉、充满刺激、自己可以为所欲为的世界，而这一切在令人窒息的故乡生活中是无从享受得到的，此时此地，他就象一只冲出樊笼的小鸟。

那天夜里，鲁宾信步走在路·德·罗底昂大街上，然后向右转，一直来到塞尔维雅·比彻书店门前。在这儿，他似乎看到了古往今来的足迹。爱齐拉·宠德……詹姆士·乔伊斯……鲁宾竭力想象着这些才子佳人们出入于这个其貌不扬的小小书店。他无法抑制住自己的兴奋，又趋步向前来到弗鲁埃斯街27号，这是塞特鲁德·斯坦的旧居。从街道对面，仰望这所古老的房子，鲁宾仿佛看到了她深居闺阁，四壁陈列着现代艺术的稀世珍品，似乎在纷纷向一位神通广大的妖艳女巫邀宠献媚似的。有那么一分钟时间，鲁宾想到自己永远不配走进那所房子，其后，他很快地驱散这个意念，代之以一种心旷神怡的甜美：自己已经享受到一种特权——在这条街上，与崇高伟大近在咫尺。依着路边的一根灯柱，鲁宾悠然地点燃了一支香烟，他内心感到满足、惬意。

低头看着自己那双破烂不堪的帆布鞋，肥大的条绒裤子，上身这件褐色的鸡心领毛衣，似乎感到有点不伦不类，他不由得突然失声大笑。他暗自想到：倘若父亲瞧见我现在这个模样，他一定会怒目而视，大加非议的。纳森为人谨小慎微，他相信一位绅士的地位、派头能否得以充分地显耀的尺度全操在我缝的一双手里。鲁宾似乎又看见了：这个时刻，恰好是赎罪日的前夕，尊敬的父亲正坐在伦敦的犹太大教堂里，身穿裁剪得体的黑色礼服，头戴软丝大礼帽，高领平平展展地裹在脖根，在和上帝神交。并非鲁宾亵渎神灵……只不过父亲对上帝的爱和自己对巴黎的崇拜一样深沉罢了。区别只在于纳森绅士风度翩翩地站在上帝面前，而鲁宾则是一身波希米亚人的装束，有些豪放不羁地投身于他的女神足下而已。

在巴黎之夜，鲁宾边走边想，四处徘徊，顺着码头拾阶而上，走过巴黎圣母院，直到这时，他才意识到有两桩事还没办：在巴黎已经过去三天了，还没有给乔斯琳写下一个字；再就是从那天一大早到现在自己还滴食未进。两件事都得即刻着手办理。他找到一家店铺，买了一张明信片，一张邮票。转身离开小铺后，他一路寻找咖啡馆，一边拟着腹稿：“我最亲爱的乔斯琳，请原谅我……没能及早给你写信……只是……因为我一踏足巴黎，周围的一切令我目不暇接，塞尚、毕加索等等，占去了我许多时间……‘现代艺术博物馆’使我魂牵梦绕。”不可！真是愚蠢至极，鲁宾告诫着自己。他要写的不是旅行见闻稿，而是一封寄给未婚妻的情书。那末，重新开始吧：“我最心爱的乔斯琳，自从我来到这里后，您的倩影占据着我脑海的分分秒秒，我乞请您宽容我未能尽快写信的过失。今年，要在巴黎找块落脚地不象以往那样容易了。我所炽烈地期望的是：在回到您身边时，我能将巴黎的美奉送给我的乔斯琳，因为只有您的花容月貌才能与之媲美。我等着这次旅行结束的那一天，拥抱您的时刻！请接受我的爱，鲁宾。”

走进一家咖啡店，他站在这黑洞洞的室内，摸索着地打量着四周。然后找到一张桌子，坐了下来。小店里汇集着一群形形色色的画家、作家，还有身居异国他乡的流亡分子。大家来这，皆出于同样的原因，不仅仅是想逃避丑恶的生活现实而借酒消愁，或是寻找一餐便宜的饭食；也想藉此机会了解一下相互的沟沟坎坎的生活经历，或是高谈阔论，或是举杯大笑，或是洗耳恭听。然而，谁也没有真正听得进去什么。在逆境中，如果知道自己还有几位患难朋友，也是足以

令人欣慰的了。鲁宾独自坐着，品味着四周发出的种种音响，听着别人谈话的片言只语。烟雾腾腾的房间弥漫着一种亲密无间的气氛，鲁宾甚至感到自己跟那群人有些志同道合了。他是那样的神驰心往，给乔斯琳写信的许诺也随着那翻上翻下的烟雾从门缝里悄悄溜走了。

只穿着衬衣的侍者过来问他：“您想吃点什么？”鲁宾看了看那块钉在墙上的黑木板。菜单每天都是千篇一律……凉拌菜……葱头汤……面包……，……当然也少不了家常酒，红、白就餐酒。

鲁宾要了葱头汤、面包和红酒。随后，侍者还给他送来了一份凯曼伯特产的奶酪。突然，鲁宾想起那张印有埃菲尔铁塔的明信片。从口袋里摸出来后，他便又开始自言自语起来。可是刚刚开了个头：“我最亲爱的乔斯琳……”整个小店突然鸦雀无声。一只吉普赛小提琴琴弦缓缓地颤动起来，一个声音如此的柔美，如此动人心弦，如同倾吐着一丝丝哀怨……不，是在诉说着某种需要……死一般地寂静。鲁宾从明信片上收回目光，向前凝视着，钢笔悬在指间，默坐良久，不曾眨一下眼皮。拨动他心弦的不只是那音乐，还有那位姑娘。他还从未见过有谁如此楚楚动人。她那深邃的琥珀液似的双眼望着眼前的男人们，似乎她属于他们中的每一个，也许只是属于其中的某一个。一头秀发从中间分为两半，散披在肩下给人一种错觉，似乎要飞流而下。这姑娘肌骨莹润，身穿一件农家的白色罩衫，剔薄透明，V形领口向下开的很低，两只圆鼓鼓的乳房上半截无遮无掩，随着她的歌声，诱人地一起一伏着。她身段苗条，一根十八英寸长的皮带紧紧地箍在一条黑缎裙子上端，显出微微丰满的臀部轮廓。右

边的衣缝则将她优美的双腿线条暴露在众人面前。她象猫一样地扭动着身躯。一曲歌完，掌声雷动，她一扬头，将蓬乱的头发甩向肩后，两片艳红的像是经过精雕细刻的嘴唇咧开笑着。有人高声喊着让她唱几首鲁宾从未听过的曲子。当她用意大利语歌唱时，又表现出一付既淫荡又顽皮的神情……没有什么人需要听懂她唱的是什么，她的身姿告诉了听众所有的含义。然而当她用罗马尼亚语演唱时，她面色忧伤，令人心碎，却依然可爱动人。一曲终了，泪流两行。又一首德语歌唱得鲁宾也泪眼朦胧。

最后，长长地呷了一口酒后，她又送给大家一首狂烈的吉普赛歌曲。这首歌节奏愈唱愈烈，大有遇云止流之气势，满座听众击掌附和，直至高潮而终。她精疲力竭，又喝了一大口酒，然后，她半耳语状地说道：“演出结束，请接受我的爱，我的朋友们，晚安，我的朋友。”

擦了一把额头，她离开了那个小小的舞台，坐到朋友堆里。鲁宾无法不去看她，他坐在阴影里，默不出声地看着，如有必要，他会等上一个通宵，直到她孤身一人时。

凌晨三点是咖啡店关门的时间。对侍者皮埃尔来说，一天中再没有比这个时刻使人愉快的了。这时候，他锁上前门，开始把椅子一把一把地反扣在铺有方格图案桌布的圆桌上，然后关掉灯，仅留下那么一盏灯，把光怪陆离的影子投射到四周墙上。

整个晚上，鲁宾悄然地坐在角落里，无人瞧见。皮埃尔吃惊地发现他还坐着没走，面前的酒杯剩下的一点酒刚刚盖住杯底，他走上前说：“先生，我们要关门了。”

鲁宾脸上闪过一丝诧异：“噢，很抱歉。我坐在这恍恍惚惚的……这酒真好，真静呀！”

皮埃尔细眯起眼睛，狐疑地打量着这位陌生的客人：“您没处过夜吗？”

鲁宾头重脚轻，酒精也给他身上添了几分勇气。他对侍者的问话一个字也没有听见，只是看着坐在几张桌子以外的那位姑娘。

“先生？”

鲁宾抬头看了一下：“什么……什么？”

“我是问您今晚有地方睡觉吗？”

“你……噢，我该付你多少钱？”

“四法郎。”

鲁宾付钱后，晃着站了起来，走到那张桌子跟前，停了脚步。他朝下看着那位低着头的姑娘，盯着那琥珀色美发。猛然间，姑娘抬起头来，那双大眼睛闪着绿色和金黄的光点，两人目光交织在一起。接近站着，他发现姑娘更是娇美十分。她默不作声，只是举着手中的酒杯，不时地呷上一口，眼睛瞄着杯沿那一边的他。她一点也不扭捏，目光搜索着那付英俊的年轻脸蛋。鲁宾显然被她征服了，他看见自己就躺在这姑娘的身边，乔斯琳的身影从他脑中闪过……随后，他觉得有几分不自在，真有些犯傻，自己就象个哑巴似的直勾勾地盯着人家，他心中产生了一种兴奋和恐惧的混合感情，他太需要她了。

“干吗那样瞧着我？难道我是一个怪物？”她眯缝着眼睛，把头发甩到身后。

鲁宾此时似乎舌头少了半截，而她左手背在后面，双腿

交叉，有点无精打采地将身子向下溜了一点，他的视线立即落在她那敞得开开的罩衫领口上，过了许久，他才开口道：“你真是一位绝代美人。”

她笑了，嗓子带点刺人感官的沙哑。这话她都听腻了，全是鬼话！她摇了摇头，答道：“美人……就只是一个美人？先生，你难道只会说这个？”

鲁宾没有听出她话中的苦涩，就接着说：“真的……您是我见的女人中最迷人的。”

她愣了一下嘴，没再说话。

鲁宾舔了舔发干的嘴唇：“从我今晚第一眼看见您，我的想象应有尽有。”

“你在这呆了一晚上？”

“是这样……”

她笑了笑：“看来，这是葡萄酒和歌声使你感到兴奋刺激，这么使你神魂颠倒的，你倘若不向我表示所有伟大的艺术家都可以得到的敬慕之情，怕是无力走出这个酒吧了，不对吗？”

“一点不错。”

“是呀，”她接着又激了鲁宾一下：“今晚你没有什么地方可去，你很寂寞。让我来猜一猜……你是一个无人问津的末流画家，或是一个作家，你大概想我会帮你渡过这一宵，真是这样？”

“您错了，我跟您说的那些东西根本不沾边。我叫鲁宾·哈克，家在伦敦，我是来度假的，我有一个房间……”

“啊，”她耸了耸肩，说道：“你有房间，是英国人，

法语比我说得强。那么我是瞎猜了，这也不是头一次，生活中处处会碰上一些小小的意外！”

“您说的一点也不错，小姐。如果不是我今晚在这闲逛，纯属偶然，我怕绝不会有此眼福看您演出的……”

“听着，你留下没走怕不是来恭维我的，恐怕你想着和我同床共枕不会很难吧……不要撒谎。我从十二岁起到现在，结识过许许多多男人，和谁来往，我要挑，我可不是娘子，知道吗？”

鲁宾咬了咬嘴唇，眼睛瞅向别处，躲着她那愤怒的目光。

“显然，我冒犯了您，但并非我的真意，请您原谅我。”

她盯着鲁宾的脸，企图搜寻着什么。以前有谁向她陪过礼，道过歉？“坐下吧，鲁宾·哈克。”

她看着鲁宾坐在自己的对面。此君还确实不同于芸芸众生，尽管他装腔作势，摆出一副波希米亚人的神气。他不象自己东游西闯时碰见过的那些猪猡们。她抿了一口酒，“我和其他成千上万呆在巴黎的姑娘们一样，除了嗓子，还有许多别的可供出卖。告诉我，鲁宾·哈克，说实话，为什么你看中了我？”

“如果真是那样，你相信我吗？”

她耸耸肩：“也许……你的谎言听起来比其他大多数人的更要诚恳一些。”

“如果不能这样看着你，和你说说话，单独聆听你美妙的声音，我简直无法从这儿离去。”

“哈哈！”她笑着说：“你是一个诗人。”

她唠了唠嘴：“请问你的意思是……”

“我是说我要在巴黎呆两个星期，一买到船票，我就要回家。”

“真的吗？那又是为什么？”

“因为我怕再见着你。”

这一次，他们心领神会了。她对男人的了解不是一天两天了。而她相信这一个……，他对她不仅是神魂颠倒。随后她的眼神渐渐变得温和了，而且今天是头一次拆倒了防御的栅栏……鲁宾在她身上唤醒了一种新奇、从未体验过的情感。

她的声音更加轻柔：“纯粹出于好奇吗？请允许我这样问你。”

“原因不很简单，假如我们再次见面，我会真的寸步难离了。”

“那么为什么不能再见面呢？你是结了婚，有了十个孩子？”

“不是，但我要结婚了。”他一本正经回答。

“那么你们的道德原则是不能容忍的了？”

“是的，我想是这样。”

“你当然是受过英式教育的，恐怕你和女人还没有过那种事吧？”

“从我定婚后，还没有过。可是眼下，没有什么原则能管得住我，让我不见你。”

“果真？”

“是的……在我的幻觉里，你早已躺到我的怀里了。我们刚刚做过爱，即使这种幻觉可能消失，我还是清楚地知

道，我需要的是你和我在一起。我刚才还嫉妒过那些男人，不是有点荒唐吗？我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她小心翼翼地估价着他：“我叫玛格达……玛格达·查拉斯库。我是罗马尼亚人，来自布加勒斯特的犹太人。我刚才有些粗鲁、尖刻，我希望向你致歉。”

“请……别说这些。要道歉的应该是我。一个劲只想和你说话来着，而我只是这样，我确实太冒昧了。”鲁宾痛苦地、结结巴巴地说道。他真得尊敬她，这可能吗？看上去确实如此。但他对她几乎是一无所知啊！玛格达暗自苦笑着，她在玩弄着已经玩过一千次的游戏。尖口薄舌是为了使男人们打消那种妄想——她玛格达可以轻易地到手，是个便宜货。但是此时此地在肉体上，她已为鲁宾所动。她想同他睡觉，这种愿望是看见鲁宾的那一刻起就萌动的。但是爱……没门……她内心深处不爱任何男人，没有一个男人值得她爱。爱和情欲决不可混为一谈，因而，她仅仅从她挑选上的男人那里获得肉体上的满足，对于那些落选者，她不屑一顾。

皮埃尔咳嗽着，清了清喉咙：“三点钟了，玛格达。”玛格达起身，又端起酒杯喝了最后一口，然后说道：“走吧，鲁宾·哈克，你可以陪我回家。晚安，皮埃尔，走时把灯关掉。”

“你天天晚上都对我叨叨这些话。”

“我不说你就忘了。”她一边尖笑着一边转身离开，鲁宾紧跟其后。她先开了前门的锁，走出来时又随手带上门，扣好后才放心离去。

他们相伴而无言地走过了六个街段，然后向右转入一条

铺着鹅卵石的小巷。又走了几步，鲁宾发现自己已踏上一座摇摇晃晃的楼梯，爬完四节梯阶，来到玛格达的房前。开了门锁，走进房间后，玛格达拉亮床边的一盏灯。一根晾衣服的绳子从这个凌乱的小阁楼顶间的一角拉向另一角。绳子上挂着长裤，一件背心，极薄半透明的紧身短衬裤，无袖衬衫等等，她一把将绳子带衣服全扯了下来，一古脑扔到一个角落。床上被子胡乱堆着，梳妆台上落满了灰尘，廉价的香水，化妆品满世界摆着，面对这一切，玛格达并没有感到难堪不安，只是示意鲁宾坐到一把破烂不堪的、包着红色棉绒软垫的椅子上去。与其因为羞怯，倒不如说是出于一种习惯，玛格达站到一付值不了几个钱的油漆丝帐屏风后边丢脱衣服，长袜、裙子、罩衫一件接一件从屏风上边飞了过来。不一会儿，她闪身从屏风后走出来，裹着一件薄纱睡衣；透过它，鲁宾一目了然地看到她娇美苗条的身体轮廓。她的乳峰高耸，格外倔强有力、浑圆饱满，两颗娇嫩的乳头向外隆起，撩拨得鲁宾不能不看，一看则魂不守舍。而她自己却又若无其事一般落落大方，简直象一个天真无邪的孩子；更象浮宫里使鲁宾为之倾倒的希腊裸体雕塑一样自然，毫不矫柔做作。玛格达竟有这股魅力。但是，她又不是一尊冷冰冰的石雕……她有血有肉、温柔多情。在鲁宾的一生中，他所渴求的唯有此时能够抚摸着躺在他身下的这个玛格达——她的冰肌滑脂，紧贴着她，寻找她爱情的脉搏……担心玛格达看出自己早熟，鲁宾直挺挺地坐着，极力用能记得起来的戒条绑住自己的手脚。

他观察着，玛格达走过去从小柜橱里取出两个玻璃杯，“你想喝点什么？艾酒还是白酒？”

“喝白酒。”

她递给鲁宾一只杯子，一边喝着酒，一边把枕头竖了起来，然后，靠着床头躺下。一阵令人难堪的沉默。最后，鲁宾开口问道：“你在巴黎住了多久了？”“已经五年了，我十四岁就到这了。”

多么不可思议，鲁宾想，一个孩子，一个姑娘，独身一人呆在巴黎这么个地方！当然，他想象着她是如何活下来的。然而，生活似乎在她身上没有留下什么痕迹。鲁宾心里想：生活毕竟是一场梦！我们看到了自己期望看见的……真与伪，美与丑。旁观者清。玛格达似乎看透了他的心事，开口道：“对我的生活，不必感到好奇。我是千千万万普通人群中的一员。一个人一旦变得冷酷起来，他就是一个强者，不为生活所挤碎。明天，也许后天，你就要去了。我能在你的记忆中留下些什么，使你不虚此行呢？”“你已经给我留下美好的印象，我将终生难忘我们在巴黎的邂逅。”

“当然，”她愣了一下嘴，“你会记住我，就象记着上个星期日进餐时吃些什么一样。我没兴致在一大早就玩什么把戏，有烟吗？”

鲁宾走到床边，坐下来，从口袋里摸出一盒烟。玛格达抽出一支，夹在嘴里，她等着鲁宾替她点着，他划了根火柴，手微微颤抖着，玛格达看着他那付模样，然后把住他的手，轻轻地拉到自己嘴边，她深深地吸了一口烟，缓缓吐了出来，一时香烟缭绕象一层面纱似的盖住了她的脸。“你对我如此垂涎，还用得着象个学生头一次到妓院一样那么扭扭捏捏吗？”

“我需要你，你胜过一切。”这是他的心里话。

她向烟灰盒伸过手去，掐灭了烟。她神色从容地掀开了睡衣前襟，那片薄纱从她肩上滑落下去。接着，她动手将鲁宾的汗衫从头上褪了下来……鲁宾炽火难禁，他贪婪地吻着她……象一个拓荒者似的。鲁宾似乎投身于无边无底的幸福大海之中，爱的浪涛淹没了他，欲望溶化了他……其后，大海风平浪静。整个世界全化成一个十九岁的姑娘——玛格达。

她静静地躺着，她对他已倾其所有。他神游巫山，心满意足。

她双手捧起他的脸，手指轻轻滑过他浓密的黑发，看着他的双眼：“好了，你起码可以带着一个纪念品回家去了。我希望你的新娘子称心如意——因为同她结婚的是一个非常难得的情人。现在回家去吧，鲁宾·哈克，我累了，也很如意……”

“我爱你，玛格达，请你理解。”

合上眼睛，转身翻向另一侧，她打着哈欠说道：“你的那种情感就象出麻疹一样，你会康复的。”

“玛格达，我知道爱上你是有些太快了，可是时候了，我……”

玛格达睡眼半睁，望着他，微微一笑，“回去吧，鲁宾·哈克，就是上帝也不值得人们去爱，哪怕一点点。”说罢，她翻身爬在床上，进入梦乡。

鲁宾凝视良久。随后，慢腾腾地溜出被窝，向四周扫了一眼这个寒酸的小屋，他困惑了。他鬼使神差般地——是不可思议，然而毕竟是事实——爱上的这个姑娘竟然困居在这个鬼地方。一股无可名状的愤怒涌上心头，他打开房门，心